

財團法人盧光舜肺癌基金會

114 年度工作計畫書

一、經 113 年 10 月 4 日第 12 屆第 4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。

二、計畫內容：

依據捐助章程第三條第 1、2、3、6 款辦理	工作項目	計畫內容	經費預算 (單位:新台幣元)	預期成果 (最多 200 字)	備註
第三條第一款	資助對肺癌及其他胸腔器官之癌症之預防、診斷及治療工作之研究	補助研究計畫所需之耗材、人事及資料庫建立等	3,500,000	鼓勵並繼續從事醫學研究，進而提升醫療品質服務病患	
第三條第二款	資助從事肺癌及其他胸腔器官之癌症工作人員國外訪問、觀摩及進修	補助出席國外舉辦有關肺癌及其他相關會議所需之經費	182,000	促進學術交流，學習並瞭解新的知識及技術，進而提升醫療照顧品質	
第三條第三款	資助邀請國外專家訪問、講學與合作事宜	資助專家學者參訪、購買醫學書籍費用	120,000	促進學術交流吸取新知及經驗，進而提升醫療品質	
第三條第六款	其他與肺癌及其他胸腔器官之癌症有關事項。	英文論文修改費用	30,000	鼓勵醫事人員從事研究並投稿國際專刊	
第三條	管理費用	召開 2 次董事會會議費用及推動會務運作費用	450,000	審查(核)年度預、決算資料及推動會務運作。	
		合 計	4,282,000		

製表人：

幹事張文馨

執行秘書：

秘書長許瀚水

董事長：

董事長黃敏雄